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智胜 公告编号:2025-026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发布《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1),拟定期于2025年5月30日召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同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游志胜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增加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以提高公司决策效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日,游志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20,589,0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3%,其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临时增加的三项提案外,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原议案等其他事项不变,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届次: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二)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下午2:00

2.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票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会议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武科东一路7号智胜大厦1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表

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人员之外的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

上述提案11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提案10-11是累积投票提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均分别为其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提案9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到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信函地址: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未在登记时间内登记的公司股东可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但对会议事项没有表决权。

(二)登记时间:

2025年5月28日 9:00-17:00

(三)登记地点: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成都市武科东一路7号,邮政编码:610045

联系电话:028-68727816

传真号码:028-84173453

邮编代码:61004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或其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突发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另行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253”

2. 投票简称:“智胜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

2025年5月30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客户终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

2025年5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公司出席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无权按自己的表决意见表决。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案据编码 提交名称 谈判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100 否认投票提案 V

附件:

10.04 非独立董事连任	V	
11.00 公司董事人事选举独立董事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11.01 独立董事连任	V	
11.02 独立董事辞职	V	
11.03 独立董事任期	V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或营业执照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授权日期: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持股数量: 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智胜 公告编号:2025-027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发布《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1),拟定期于2025年5月30日召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同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游志胜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增加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以提高公司决策效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日,游志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20,589,0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3%,其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临时增加的三项提案外,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原议案等其他事项不变,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5月28日 9:00-17:00

5. 会议召开地点: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成都市武科东一路7号,邮政编码:610045

联系电话:028-68727816

传真号码:028-84173453

邮编代码:61004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或其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突发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另行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智胜 公告编号:2025-025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智胜 公告编号:2025-026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智胜 公告编号:2025-027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智胜 公告编号:2025-028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智胜 公告编号:2025-029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智胜 公告编号:2025-030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智胜 公告编号:2025-03